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的说明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贝岭”、“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，向深圳市锐能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锐能微”）全体股东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锐能微100%股权，锐能微100%股权交易作价为5.9亿元。为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和中介机构费用，上市公司拟通过询价方式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4,500万元，其中23,6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，9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中介机构费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、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在本次重组前12个月内，即2016年3月至2017年3月，上海贝岭不存在购买、出售资产的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组前12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的说明》）

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3月15日